

各方致
孙中山
函电汇编



【第一卷】

(1895~1912.2)

赵立彬 编

桑
兵◎主编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各方致
孙中山
函电汇编



【第一卷】

(1895~1912.2)

赵立彬 编

桑
兵◎主编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解 说

桑 兵

编辑各方致孙中山函电的计划，十余年前已经开始酝酿，并列入学科建设的规划之中。由于种种牵扯，直到三年前才付诸实施。

自从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海峡两岸轮番竞相编辑更加完整的孙中山全集，相关的年谱、年谱长编以及各种专题性的资料汇编和史事编年也陆续问世，各种论著更是种类繁多，数量惊人，孙中山研究一度成为万众瞩目的“显学”。然而，在一番热火朝天之后，逐渐归于平静。社会上虽然不乏关注者，学界也还有坚守人，逢五逢十的纪念将持续进行，显学退隐，大概是普遍情形和长期趋势。学术之事，随着时代风尚的变化有所转移，应是社会常态和人之常情，无所谓当否。不过，学问之道，还有万变不离其宗的根本，时事转移，只不过上下波动而已。类似孙中山这样的历史要角，如果完全离开后来研究者的视线，甚至成为学界的陌生人，无论学问怎样求新出奇，都很难说是大道正途。况且，尽管孙中山研究的成果相当丰富，可是要说已经没有继续着手的空间余地，恐怕言之过早。其中不仅还有许多说不清道不明的言论行事，即使史事清楚，如何解读认识，看法大相径庭以致聚讼纷纭的也不在少数。尤其是一些至关重要的思想行为，通行理解与前人本意及史事本相相去甚远，要想更上层楼，依然任重道远。

历史活动的中心是人，人物研究始终是史家关注的要项。见事不见人的史学，肯定不会是高明的史学。如果历史是人的有意识活

动与社会有规律运动相反相成，那么人无疑是最为复杂的成分。历史人事均为单体，不可能重复。没有两件相同的史事，^①所谓“历史上事，无全同者，为了解之，须从其演化看去，史学之作用正在此。如以横切面看之，何贵乎有史学？”^②与社会科学的求同有别，史学更加着重于见异。历史规律即为所有事实因缘发生演化而形成无限延伸的普遍联系。把握这样的联系，只能依据对史事的比较贯通，不宜用后来的观念划线连缀。而且，即使以今日分科的眼光，好的历史传记，与文学传记至少有一点相同，即应当见事见人，一举一动，一言一行，便可见其音容笑貌。若是隐去名讳，便千人一面，只见其事，不知其人，则不过表面文章而已。

后来者治史，容易自以为是，以为历史进化，今人一定据有政治和道德的高度，可以纵论古今，激扬文字，动辄评价批判，任意褒贬。殊不知但凡史册留名者，无论善恶正邪，都非常人可比，为人行事，往往不循常规，要想具有了解同情，诚非易事。以为人物研究容易上手，选不到合适的题目才转而选择人物，一流人物不好下手便瞄准二三流人物，这其实是浅学者的误解谬见。对于后来的研究者而言，理解非比寻常的人与事，是对功力见识的一大考验。况且历史认知须凭借材料，而相关记述即便多数之汇集，也不过是片断，要想联缀拼合成本来图形，而不至于图画鬼物，更加困难。陈寅恪说：“夫圣人之言，必有为而发，若不取事实以证之，则成无的之矢矣。圣言简奥，若不采意旨相同之语以参之，则为不解之谜矣。既广搜群籍，以参证圣言，其言之矛盾疑滞者，若不考订解释，折衷一是，则圣人之言行，终不可明矣。”^③此说主要针对材料简少的上古，若是运用于材料庞杂繁多的晚近历史，还需延伸扩

① 1935年10月1日《教与学》第1卷第4期，引自欧阳哲生主编《傅斯年全集》第5卷，湖南教育出版社，2003，第52~55页。

② 欧阳哲生主编《傅斯年全集》第7卷，第267页。

③ 《杨树达论语疏证序》，陈寅恪编《陈寅恪集·金明馆丛稿二编》，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1，第262~263页。

张。那种先定题目甚至范围，研究谁只看谁的资料的做法，其实是相当危险的。望文生义、格义附会固然比比皆是，盲人摸象、看朱成碧、甚至指鹿为马，也是在所难免。如此这般地强古人以就我，在今日人物研究中，恐怕并非个别现象。

有鉴于此，作为研究孙中山的基础性建设，编辑孙中山本人的文字言论无疑至关重要。可是要恰当全面理解其言行，还应该广搜群籍，采集与之相关的文字，加以比较参证。所谓相关文字，直接联系者大别为三类，一是各方致孙中山的函电，二是讨论与孙中山相关的各种问题，三是有关孙中山言行及其相关史事的记述。前者取舍较为明确，其次则包括支持、反对和异议的各方面，甚至延伸到孙中山身后，至今不绝。第三项虽然时间有限，空间的边际则相对模糊。尤其是要将孙中山放到历史的整体联系之中，而不仅仅以孙中山为轴串联历史。循着先易后难的途径，由编辑前一项的函电入手，其他则陆续展开。文献汇编之外，还要汇集事实，编成大型史事编年。待上述各项工作完成，对于理解孙中山的文本言论行事，孙中山与各方的关系，以及与孙中山相关的各种大事要人，乃至把握领悟近代以来中国观念文物制度的变化，都将有所裨益，不仅言之有据，而且彼此参证。尤其是可以依据时序综合考察孙中山的所有言行及其与各方的全面关系的发生演化，无论本事还是心路，较由一点一面立论，更易近真。

研究孙中山之所以重要，固然由于其今日仍然得到包括全球华人在内的最大限度的认可，在众多近代人物之中，恐怕无人能出其右。当然，异议甚至非议者也不乏其人。或者指孙中山的形象不无后来拔高利用之嫌，毋庸讳言，这显然是历史的一部分。但如果过度解释，则难免重蹈一味疑古的覆辙，陷入阴谋论的泥淖，假定所有历史都由少数人主观制造，而不能全面如实地将其形象逐渐放大的史事复杂纠结的本相还原展现。在近代中国的历史上，孙中山风云际会，常常处于漩涡中心。研究孙中山，有助于将近代历史勾连贯通，避免陷入今日学人治学过于分门别类的畛域自囿，误以为落

草为寇是占山为王。当年包天笑撰写关于清季民初中国变动的小说，选取梅兰芳为主角，即因为由此可以充分展现上下九流的社会各层面。孙、梅两人的历史地位与作用差别不小，但无疑都是枢纽性人物。

今人研治人物，模仿美东，好以人际网络为架构。实则中国为伦理社会，最重人伦关系。所谓礼制纲纪，即以伦常为根本。相应地处世治学，也极为讲究人脉。具体取法，又有形似而实不同的两种，一是以所研究人物为主线放射扩展，一是将其人放在关系脉络的整体之中。前者难免先入为主，无非是定向放大，后者才能得其所哉，安放于合适的位置并恰如其分地解读相关文本和行事。编辑各方致孙中山函电、同时代的思想共鸣及分歧、乃至孙中山活动的史事编年，虽然看似仍以孙中山为中心主线，取径却是力求将孙中山放到整个历史的相应位置，使得理解孙中山的言行与认识历史的风云变幻相辅相成。

全集不全，是编辑晚近资料的一大困扰。近代文献太多，图书、档案、报刊以及未刊稿本钞本，任何一类均在古代文献总和的百倍以上。如果加上海外公私档案、文献，数量更加巨大，几乎可以说是漫无边际。而且又有著录编目的缺漏和收藏保存的诸多限制，无人能够全部接触，遑论逐一过目。编辑孙中山全集虽经两岸学人接力式地持续努力，能够扩展的空间余地仍然不小，并且可以预期将来还会不断增补。编辑各方致孙中山函电，因为平地造楼，没有参照准则，只能尽力而为，依据民国以来编辑的各种目录索引，广泛翻检各种文献，先将海内外前人已知以及已经各时期的图书报刊披露者尽量搜寻汇集，提供基本尺度，以便学界同好据以增补或提示信息，在适当的时机增订再版。此事酝酿虽久，真正动手还嫌稍晚，参与编辑的各位同仁所负责的时期不同，各自的负担不一，办法及用力也有所差异，挂一漏万，在所难免。此说并非托词，其中的甘苦和遗憾过来人自然能够感同身受。好在有此一编，等于树立标的箭靶，便于集思广益，共同努力，以期逐渐完善。

编辑晚近文献史料，还有另一重困难，即如何整理的问题。依照傅斯年的看法，材料越生越好。此说不免抹杀前人本意之嫌，但也显示后人的加工往往容易致误。所以编辑历史文献，最好首先原版影印，所重在于内容。版本的价值，则要权衡其对于理解本文史事的作用。在文献原貌公开且容易广泛接触的基础上，再进行标点整理排印的深度加工（办法繁复，在此不能详说），庶几可免错一字而乱一片的现象。须知越是增加所谓学术含量，错误的可能性越大。一般而言，限制学术进展的主要是学人很难接触到相关文献，整理本虽然容易普及，可是如果没有鉴别判断力，使用起来发生错误的危险度也较高。况且整理近代文献，本事太多，很难完全掌握，就连断句一项，也容易产生种种问题。要求编者不错，几无可能。目力所及，历时再久，投入人力再多，甚至高明过眼，各种错误还是随手可得。即便非整理不可，在取径做法上，通行办法可议之处甚多。相互制约的两点，其一，校勘定本；其二，改字。

印刷术等普及之前，古代典籍多借传抄流传，手民之误，在所难免。于是后世学人搜求各种古本，加以校勘，以便恢复本来面目。不过，文本歧义，原因甚多。如记录者不一，或是本人的说法因时因地而异，都可能造成同题异文。只不过上古文献留存不足，难以征实。晚近以来，刻书印书日趋便利，学人著书立说，随刻随印随改之事日渐平常。或学问精进而认识调整（如陈醴），或时事变化而有所权通（如梁启超），虽不至于以今日之我与昨日之我战，也是千变万化，莫衷一是。前者可以窥见其心路轨迹，后者更能显现时局跌宕。各处异文的背后，往往隐藏着重要的故事。简单地断为今是昨非，则不能把握历史的本相。好的办法应是各种版本的各处异文逐一标注，求其古以求其是。而不能仅仅依据今日自己的经验学识，定于一是。

与此相应，清代以来，系统整理历代文献，遇到不能通解之处，每每指为错误，好擅改字。实则彼时彼处本来可以通，改后反而误。今日学人同样好改近人文字，相关部门又鼓励统一和标准。

殊不知编辑近人文献，宜于古今之间求得平衡，不能一味强古人以就我，今人再高明，也无法改变历史。近代距今不远，而语言文字及词汇概念变化极大，今人不解近人通例，却误以为能够判断，以自己的知识习惯以及规定为准则，动辄指为不通而擅改，往往笑话百出。即使未必改错，如将异体字一律改为所谓本字，可是前人遣词用字，不仅正异之分，还有雅俗之别，强求一致，则失却本意。

自傅斯年倡言不读书而动手动脚找材料以来，文献学又文史两分，文本不能贯通解读，于是但凭己意找材料，甚至误引西说，以为前人无所谓本意，或虽有也无关宏旨，历史都是人们心中的历史，一代人有一代人的历史。不仅常常误读，而且喜欢妄解，尤好以外国框架填充本国材料。加之不鼓励基础性工作，编辑资料、签注等等，不算研究成果，似乎治史可以不学而能。号称培养人才，实际上不出人而但出货，结果成果再多也是无用功，浪费人力物力。而学人不得基本训练，技术层面以下尚未掌握，总想在其上求奇出新，这实在是揪住脖领想把自己提向空中的事。术有专攻，唯有首先成为合格者，才有可能日渐高明。由于训练不够，难度极大（包括搜集和校勘两方面），如今编辑资料成为一项费力不讨好的冒险事业，即使具备相应能力的学人，也视为畏途，不愿下手或不敢出手。另一方面，浩如烟海的近代文献不少已经处于毁坏的临界点，继续照目前的办法进度整理下去，长此以往，海量的近代文献毁损殆尽，读书种子难以安生立命，海内便无可读之书，亦无善于读书之人，因噎废食，岂不悲哉？

本书参照中华书局版《孙中山全集》的分卷，按照时序分工编排，各卷具体承担者为：赵立彬，1912年12月以前；何文平，1913~1918年；谷小水，1919~1922年；曹天忠，1923年；敖光旭，1924年1~8月；孙宏云、刘斌，1924年9月以后。安东强博士具体承担了文献资料目录的整合编排。

凡 例

一、汇编收录各方致孙中山的公私函电，并附唁函、唁电等共7600多通。

二、标题由编者拟定。

三、汇编对内容均予标点并酌情分段。

四、所收函电依写作时序从前往后编排，无写作日期者，按最初发表日期，并用“载”字注明。若具体日期不详，则酌情分别系于当旬、月、季、年末或适当位置。有些则标注函电收到日期。另有个别函电日期系整理者根据内容判断，标注“某年某月某日前”，等。

五、日期凡用阴历者，均改注阳历。

六、未明是否发表者在标题中以“稿”表示。

七、以简体字排印，可能引起歧义处仍旧。

八、通假字、古今字等，一律保持原貌。

九、底本原注均予说明。除特殊情况外，（）号中文字一般为整理者所加，非原文内容。不一一说明。

十、缺字用□表示；校订错字，置于〔〕内；疑误用〔？〕表示；增补脱字，置于〈〉内；疑有脱字，用〈？〉表示；衍文加〔〕。

十一、人名、地名译名仍旧，不加注，以免讹误。

十二、时人习语用法仍旧，不注。

十三、一文数出者以首出者为底本，其他作为参校。

十四、出处非报刊之详细信息附录书后，以备读者覆按。

目 录

杨衢云致孙中山电（1895 年 10 月 26 日）	1
杨衢云致孙中山电（1895 年 10 月 27 日）	1
洛克哈特复孙中山函（1897 年 10 月 4 日）	1
梁启超复孙中山函（1899 年）	2
彭西致孙中山函（1899 年 10 月 16 日）	2
彭西复孙中山函（1900 年 1 月 13 日）	3
彭西致孙中山函（1900 年 1 月 25 日）	4
梁启超致孙中山函（1900 年 2 月 10 日）	4
梁启超致孙中山函（1900 年 3 月 29 日）	5
黄兴复孙中山书（1909 年 11 月 7 日）	6
黄兴上孙中山论革命计划书（1910 年 4 月）	7
胡汉民致孙中山函（1910 年 12 月 9 日）	11
胡汉民致孙中山函（1910 年 12 月 26 日）	12
胡汉民致孙中山函（1910 年 12 月 30 日）	14
胡汉民致孙中山函（1911 年 2 月 11 日）	15
黄兴等致孙中山函（1911 年 3 月 6 日）	17
胡汉民致孙中山、冯自由函（1911 年 4 月 23 日）	19
黄兴致孙中山、冯自由绝笔书（1911 年 4 月 23 日）	22
胡汉民致孙中山、冯自由函（1911 年 4 月 27 日）	23
胡汉民致孙中山电（1911 年 5 月 4 日）	24
胡汉民致孙中山电（1911 年 5 月 5 日）	25

胡汉民致孙中山、冯自由函（1911年5月31日）	25
黄兴、胡汉民致孙中山等报告“三·二九”之役始末书 （1911年5月下旬）	27
胡汉民致孙中山函（1911年6月21日）	41
胡毅生、朱执信致孙中山函（1911年8月6日）	43
朱执信致孙中山函（1911年8月10日）	45
李孝章致孙中山函（1911年9月9日）	45
旧金山转黄兴致孙中山电（1911年9月18日）	47
宫崎寅藏致孙中山函（1911年9月27日）	48
黄三德致孙中山函（1911年10月15日）	49
黄三德致孙中山函（1911年10月27日）	50
梅布尔·巴克利·康德黎致孙中山函 （1911年10月30日）	51
何亚梅（伊丽莎白·西维尔）致孙中山函 （1911年11月6日）	51
康德黎夫妇致孙中山函（1911年11月23日）	53
梅布尔·巴克利·康德黎致孙中山函 （1911年11月25日）	54
康德黎夫妇致孙中山函（1911年12月1日）	54
黄兴致孙中山、胡汉民书（1911年12月25日）	55
徐宝山致《民立报》转孙中山、黄兴等电 （1911年12月25日）	55
谭延闿致陈其美转孙中山电（1911年12月25日）	56
孙毓筠致沪军政府转孙中山电 （1911年12月25日）	56
陆荣廷、王芝祥致陈其美转孙中山电 （1911年12月25日）	56
徐宝山致《民立报》转孙中山、黄兴等电 （1911年12月26日）	57

马毓宝、吴介璋等致陈其美转孙中山电

(1911 年 12 月 26 日) 57

徐绍桢致陈其美转孙中山电 (1911 年 12 月 26 日) 58

黄乃裳致孙中山电 (1911 年 12 月 27 日) 58

蒋雁行等致各报馆转孙中山电 (1911 年 12 月 27 日载) 59

秦毓璠致《民立报》转孙中山电

(1911 年 12 月 27 日载) 59

林懿均致《民立报》转孙中山电

(1911 年 12 月 27 日载) 59

林述庆致各报馆转孙中山电 (1911 年 12 月 27 日载) 60

徐宝山致《民立报》及各报馆转孙中山电

(1911 年 12 月 28 日) 60

浦城县临时议会致《民立报》转孙中山电

(1911 年 12 月 28 日) 60

江苏临时省议会致各报馆转孙中山电

(1911 年 12 月 29 日) 61

许缙曾等致孙中山、黎元洪等电

(1911 年 12 月 29 日) 61

孙道仁等致孙中山电 (1911 年 12 月 29 日) 61

孙毓筠致陈其美、孙中山等电 (1911 年 12 月 29 日) 62

各省代表会致《民立报》转孙中山电

(1911 年 12 月 29 日) 63

江浙联军致孙中山电 (1911 年 12 月 29 日) 63

林述庆、柏文蔚等致各报馆转孙中山电

(1911 年 12 月 29 日) 64

清江保安公所致各报馆转孙中山电

(1911 年 12 月 29 日) 64

张簪致孙中山电 (1911 年 12 月 29 日) 64

谭延闿致孙中山、陈其美等电 (1911 年 12 月 29 日) 65

谭延闿等致孙中山电 (1911 年 12 月 29 日)	65
Jas Sadler 致孙中山函 (1911 年 12 月 30 日)	65
卢信、邓慕韩等致孙中山电 (1911 年 12 月 30 日)	66
卢信、邓慕韩等致孙中山电 (1911 年 12 月 30 日)	67
陆荣廷、王芝祥致孙中山电 (1911 年 12 月 30 日)	67
李道三等致孙中山电 (1911 年 12 月 30 日)	67
陈雅洲致《民立报》转孙中山电 (1911 年 12 月 30 日)	68
徐宝山致《民立报》转孙中山电 (1911 年 12 月 30 日)	68
徐宝山致《民立报》转孙中山、黄兴等电 (1911 年 12 月 30 日)	68
霍砺铭、李石泉、区泽民等致孙中山电 (1911 年 12 月 30 日)	69
澳门镜湖医院及华侨全体致孙中山电 (1911 年 12 月 30 日)	69
高孝炜、谢琦等致孙中山电 (1911 年 12 月 30 日)	69
孙毓筠致陈其美转孙中山电 (1911 年 12 月 30 日)	70
吴云、崔法、袁文运等致《民立报》转孙中山电 (1911 年 12 月 30 日)	70
姚雨平致《民立报》转孙中山电 (1911 年 12 月 30 日)	70
姚纪衡等致陈其美转孙中山电 (1911 年 12 月 30 日)	71
秦毓璠致陈其美转孙中山电 (1911 年 12 月 30 日)	71
苏州水陆军界全体致陈其美转孙中山电 (1911 年 12 月 30 日)	71
驻宁沪军先锋队同盟会员致《民立报》转孙中山电 (1911 年 12 月 30 日载)	72
许崇智、贺贵春、杜持致陈其美转孙中山电 (1911 年 12 月 30 日载)	72
浙议会致《民立报》转孙中山电 (1911 年 12 月 30 日载)	73

松江同盟会致《民立报》转孙中山电

(1911 年 12 月 30 日载) 73

伍廷芳致孙中山、黎元洪等电 (1911 年 12 月 31 日) 73

江苏水、陆军致《民立报》转孙中山、黄兴电

(1911 年 12 月 31 日) 74

徐宝山致《民立报》转孙中山、黄兴等电

(1911 年 12 月 31 日) 74

致公堂慈善团致孙中山电 (1911 年 12 月 31 日) 75

黄商瑚等致孙中山电 (1911 年 12 月 31 日) 75

李世璋致孙中山电 (1911 年 12 月 31 日) 76

致公堂《大汉报》致孙中山电 (1911 年 12 月 31 日) 76

霹雳华侨致《民立报》转孙中山电

(1911 年 12 月 31 日) 76

李玉昆、刘杰等致孙中山、黄兴等电

(1911 年 12 月 31 日) 77

江阴军政分府职员暨军界全体致《民立报》转孙中山电

(1911 年 12 月 31 日) 77

宜兴军司令长、民政长致《民立报》转孙中山电

(1911 年 12 月 31 日) 77

马毓宝致孙中山及各都督电 (1911 年 12 月 31 日) 78

孙毓筠致孙中山电 (1911 年 12 月 31 日) 78

孙毓筠致孙中山等电 (1911 年 12 月 31 日) 79

陈炯明致孙中山电 (1911 年 12 月 31 日) 79

吴祥达致孙中山电 (1911 年 12 月 31 日) 79

陈剑虹致孙中山电 (1911 年 12 月 31 日) 80

张集林、王冠英等致孙中山电

(1911 年 12 月 31 日) 80

澳门孔教会致孙中山电（1911年12月31日）	80
杨时杰、马伯援、居正致孙中山电 （1911年12月31日载）	81
庇能侨民致孙中山电（1911年12月31日载）	81
李是男等致《民立报》转孙中山电 （1911年12月31日载）	81
美洲大埠同盟总会致《民立报》转孙中山电 （1911年12月31日载）	82
旧金山国民会致《民立报》转孙中山电 （1911年12月31日载）	82
葛峇同盟会致《民立报》转孙中山电 （1911年12月31日载）	82
刘冠辰、郑超群致孙中山及《民立报》电 （1911年12月31日载）	82
旅港口会商务公所全体董事致孙中山电 （1911年12月31日载）	83
车莘轩等致孙中山电（1911年12月31日载）	83
旅港银业行致孙中山电（1911年12月31日载）	83
吴振黄致《民立报》转孙中山电 （1911年12月31日载）	84
福建商业研究所致《民立报》转孙中山电 （1911年12月31日载）	84
《共和宁报》致《民立报》转孙中山电 （1911年12月31日载）	84
顾松庆、王锡荣致《民立报》转孙中山电 （1911年12月31日载）	84
浙议会致《民立报》转孙中山电 （1911年12月31日载）	85

潘祖谦致《民立报》转孙中山、黄兴等电	
(1912 年 1 月 1 日)	85
李坚等致《民立报》转孙中山、黄兴等电	
(1912 年 1 月 1 日)	85
泗水华侨致孙中山电 (1912 年 1 月 1 日)	86
伍廷芳致孙中山、黎元洪等电	
(1912 年 1 月 1 日)	87
谢纘泰致孙中山函 (1912 年 1 月 1 日)	87
李提摩太致孙中山函 (1912 年 1 月 1 日)	88
格林姆里致孙中山函 (1912 年 1 月 1 日)	88
黎元洪致孙中山等电 (1912 年 1 月 1 日)	89
蒋雁行致孙中山、黄兴等电 (1912 年 1 月 1 日)	89
华侨书报社致《民立报》转孙中山电	
(1912 年 1 月 1 日)	90
吴振黄致《民立报》转孙中山电 (1912 年 1 月 1 日)	90
扬州仙镇自治所甘乡联合会致《民立报》转孙中山电	
(1912 年 1 月 1 日)	90
徐宝山致孙中山电 (1912 年 1 月 1 日)	91
徐宝山致孙中山电 (1912 年 1 月 1 日)	91
中华民国学生军团致孙中山电	
(1912 年 1 月 1 日)	92
马毓宝致孙中山电 (1912 年 1 月 1 日)	92
□明致孙中山电 (1912 年 1 月 1 日)	92
邝人瑞等致孙中山电 (1912 年 1 月 1 日载)	93
黄三德等致孙中山电 (1912 年 1 月 1 日载)	93
美洲同盟支部芸苏等致《民立报》转孙中山电	
(1912 年 1 月 1 日载)	93

欧阳琴轩致《民立报》、孙中山电	
(1912年1月1日载)	94
致《民立报》转孙中山电(1912年1月1日载)	94
少年中国会致《民立报》转孙中山电	
(1912年1月1日载)	94
致公堂致孙中山电(1912年1月1日载)	95
中国同盟会致孙中山电(1912年1月1日载)	95
旅智利侨民致孙中山电(1912年1月1日载)	95
檀香山西罗埠致孙中山电(1912年1月1日载)	95
郑汉淇等致孙中山电(1912年1月1日载)	96
马应彪、林护、欧彬致孙中山电(1912年1月1日载)	96
翟尧阶致孙中山电(1912年1月1日载)	96
陈席儒、陈赓儒等致孙中山电(1912年1月1日载)	97
卢怡若致孙中山电(1912年1月1日载)	97
瑞祥等致《民立报》转孙中山电(1912年1月1日载)	97
译书文明阁同志致《民立报》转孙中山电	
(1912年1月1日载)	98
王传炯及各团体致《民立报》转孙中山电	
(1912年1月1日载)	98
王和顺等致军政府转孙中山电(1912年1月1日载)	98
漳州参议会致《民立报》转孙中山电	
(1912年1月1日载)	98
嘉兴同盟会员致《民立报》转孙中山电	
(1912年1月1日载)	99
容闳致孙中山函(1912年1月2日)	99
容觐槐致孙中山函(1912年1月2日)	100
伍廷芳致孙中山、黎元洪及各省都督电	
(1912年1月2日)	101